府保黄河三桥及引线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合同

委托方：府谷县交通运输局

受托方：府谷县秦富源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07

府保黄河三桥及引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合同

甲方： 府谷县交通运输局

乙方： 府谷县秦富源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府保黄河三桥及引线工程

2.项目地点： 起点：府谷新区西一路与富康路交叉口（X：4319850.010，Y：500582.468，桩号K0+000） 终点：保德新区横六路交叉口（X：4318922.508，Y：501433.427，桩号K1+267.630。

3.项目内容： 新建黄河大桥（全长697m），上部结构采用8×25m+63m+3×105m+63m+2×25m预应力混凝土箱梁/变截面连续梁；引线工程（全长1.268km，实际建设1.0km），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速度50km/h； 配套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管线照明工程等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肆拾肆万叁仟陆佰元整 （¥443600.00 ）。

合同总价不受市场价或实际工作量而变化，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中标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招标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中标人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招标人。

（2）付款方式：取得行业部门批复后一次性付清，最终以审计结果支付。

五、期限

提交成果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六、项目负责人

本项目负责人：尚文平

七、双方承诺

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八、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九、知识产权

中标人应保证投标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中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中标人承但。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招标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二、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三、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行业法律法规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中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招标人会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中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招标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中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四、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

2. 订立地点：府谷县国土大楼 10 楼 。

3. 本合同一式 4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2 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府谷县交通运输局（盖章）

地址： 府谷县国土大楼10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乙方：府谷县秦富源项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县经济适用房东区25号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府谷新区支行

账号：26060101040007513

电话：　15129429520

2015年 7月 15日　　2015年 7月 15日